

关于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 1、专项审计报告
- 2、附表

委托单位：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795-3666265

## 目 录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 审计说明.....	第 1—2 页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第 3 页
三、附件.....	第 4-7 页
(一)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	第 4 页
(二)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	第 5 页
(三) 本所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	第 6-7 页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号:浙233GSTFC14



##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天健审〔2023〕3-277号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冠新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明冠新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明冠新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明冠新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为了更好地理解明冠新材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 二、管理层的责任

明冠新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7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上证函〔2023〕520号)编制汇总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明冠新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

###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明冠新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7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上证函〔2023〕520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明冠新材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振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昌翰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22年度

Table with columns for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and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including sub-headers for '资金占用方名称', '关联方名称', '会计科目', and '2022年度期初/期末余额'.

编制单位: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嘉印洪

安印锡

安印锡

Accounting Firm License Certificate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for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including details like '证书序号 0015310', '说明' (Notes), and '发证机关' (Issuing Authority).

仅为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复印件 (原件与复印件一致),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输或披露。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捌仟壹佰伍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设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02月28日

仅作为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报披露之用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供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营业,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丁昌瀚

Full name 姓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08-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73019900830501X  
Identity card No.



仅为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报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丁昌瀚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1174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 年 02 月 15 日



丁昌瀚 年 月 日  
3300001174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苏州明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4.47	100.00		284.47		集团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江西明冠锂膜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80.13	7,272.78		11,962.36	390.55	集团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明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93	17.80		-	24.73	集团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明冠新材料(越南)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54.47	6,115.26	71.16	640.88	6,200.01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明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680.02		2,700.00	2,980.02	集团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江西嘉明薄膜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946.55		1,946.12	0.43	集团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博创宏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5.00		295.00		集团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陕西兴华同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其他应收款	2,790.38			2,790.38		收购子公司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前其所形成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安康兴华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其他应收款	0.48				0.48	收购子公司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前	非经营性往来

									其所形成往来款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共青城兴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0	0.81			1.91	收购子公司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前其所形成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共青城金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其他应收款	0.04	2.43		2.20	0.27	收购子公司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前其所形成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8,718.00	21,430.65	71.16	20,621.41	9,598.40	/	/

